

114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

★工作期程

自 114 年 1 月 20 日(星期一)22 時起至 2 月 3 日(星期一) 24 時止實施，為期 15 日。

★工作主軸

「治安平穩」、「交通順暢」、「民眾安心」

★為民服務事項

- 一、提領大宗款項調派警力以保安全(限新竹縣、市)。
- 二、協助民眾(含外僑)舉家外出住居安全維護工作。
- 三、設置機動派出所
- 四、結合民力服務社區
- 五、協助失蹤人口返家團圓。



新竹縣政府警察局
竹東分局關心您~